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

郭勇、代枫艺：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张家新与被执行人郭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向你送达本院（2026）皖 0111 执 844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，裁定如下：变更代枫艺为本院（2026）皖 0111 执 844 号案件的申请执行人。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9月2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:2026年11月08日)